

##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下简称“该事项”）。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投资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投资情况概述

#### 1、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通过优化资金配置，在保障主营业务正常运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稳健投资收益，为股东创造持续价值。

#### 2、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3、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等）。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 4、投资期限

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 5、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未占用募集资金及公司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不涉及银行信贷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6、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品种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与受托方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事项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商业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及满足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理配置闲置自有资金，适度参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旨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获取稳健收益，持续提升股东回报，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将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并在财务报表相关科目中如实反映。

####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